

連江縣東引鄉公所 函

地址：212041連江縣東引鄉中柳村121號
承辦人：課員 劉香吟
電話：0836-77205分機51
電子信箱：doralxy.199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南投縣國姓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引觀行字第11400025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1050400A_1140002517_ATTACH1. pdf、
371050400A_1140002517_ATTACH2. pdf、371050400A_1140002517_ATTACH3. pdf、
371050400A_1140002517_ATTACH4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鄉「連江縣東引鄉民眾搭乘海空運交通票價補助自治條例」修訂部分條文之公告、令、修正前後對照表、修正後條文各一份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地方自治法第32條暨連江縣東引鄉民代表會第12屆第5次定期大會決議通過(114年6月6日引民代字第1140000176號函)辦理。
- 二、依據上開條文規定，敬請連江縣政府惠予備查。

正本：連江縣政府、全國各鄉鎮(市)公所

副本：連江縣東引鄉民代表會、本所觀光暨行政課、本所民政課、本所財經課、本所主計室、本所秘書室



工務課 收文:114/06/12



1140009487 有附件